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光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龙克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源			
总资产 (元)	560,584	,604.55		479,685,675.38		1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532,935	,763.10 412,039,758.73		412,039,758.73		29.3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494,825.34		-8.89%	188,097,	426.94	-1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158,073.50	81.829		17,707,968.32		-1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4,323.50		23.33%	12,926,	470.82	-3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9,247,	879.36	65.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00.00%		0.23	-17.8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_	100.00%		0.23	-17.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52%		4.02%	-0.21%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7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0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593,832.50	
合计	4,781,497.5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原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30 报告期 ⁵ 股股东总	先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况	东结情况
放 小 石 柳			14/17 17 141	打队奴里	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光辉	境内自然人		43.54%	42,200,000	42,200,000		
五都投资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	去人	7.48%	7,250,000	7,250,000		
青岛悦丰新材料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污	去人	3.10%	3,000,000	3,000,000	质押	3,000,000
天津达晨创世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去人	2.58%	2,500,000	2,500,000		
天津达晨盛世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去人	2.17%	2,100,000	2,100,000		
苏州长江源股权 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去人	2.06%	2,000,000	2,000,000		
广东喜喜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污	去人	2.06%	2,000,000	2,000,000		
淄博叶立永帆经 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污	去人	1.86%	1,800,000	1,800,000	质押	1,800,000
苏州东方九胜创 业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去人	1.55%	1,500,000	1,500,000		
苏州富丽高新投 资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	去人	1.55%	1,500,000	1,500,000		
前 10 名元				无限售条件股东扩	寺股情况		
FLL 7:	股东名称		技力	「无限售条件股份 「 大 限售条件股份	<u> </u>	股份	种类
放 尔			171	JUPK 官家件权份	双 里	股份种类	数量
董渊卓					576,778	人民币普通股	576,778
侯琴		T	260,242 人民币普通股				

周幼华	2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300			
蔡正林	207,865	人民币普通股	207,865			
张得来	1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700			
周国英	151,278	人民币普通股	151,278			
孙月娟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陈桂芬	13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800			
项吟翼	1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700			
张禹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持股股东中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square 是 $\sqrt{}$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一)资产负债表变动幅度较大项目情况
-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64.14%,主要系增加银行承兑汇票付款所致;
-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37.64%,主要系开发新客户及为拓展市场占有率增加部分优质客户信用周期所致;
- 3、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6,015.17万元,主要系公司以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2,382.39万元,主要系公司技术升级进行设备改造等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 5、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较年初增加110.62%,主要系公司设备改造增加预付款所致;
- 6、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年初减少100%,主要系银行借款全部偿还所致;
- 7、报告期内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58.08%,主要系满足市场需求提前备货,快速满足预收款客户发货所致:
- 8、报告期内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53.74%,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应交增值税比年初减少所致:
- 9、报告期内股本较年初增加33.33%,主要系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 10、报告期内资本公积较年初增加99.92%,主要系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 (二) 利润表变动幅度较大项目情况
-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85.00%,主要系期间内银行借款金额增加致使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91.60%,主要系全额收回前期欠款两个客户的货款从而减少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所致;
- 3、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856.12%,主要系参股银行同期分红增加,同时自有资金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35.54%,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三) 现金流量表变动幅度较大项目情况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5.29%,主要系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收到政府补助增加以及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091.90%,主要系公司以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技术升级进行设备改造等在建工程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82.67%,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 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万福信;邓燕; 刘艳	股份限售承诺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 ⇒ = = \(\times \) \(\times \)	1
	公司股份总	
	数的 25%; 在	
	本人离职后	
	半年内,不转	
	让所持有的	
	山东丰元化	
	学股份有限 公司股份;在	
	申报离任六	
	个月后的十	
	二个月内通	
	过证券交易	
	所挂牌交易	
	出售山东丰	
	元化学股份	
	有限公司股	
	票数量占本	
	人所持有山	
	东丰元化学	
	股份有限公	
	司股票总数	
	的比例不超	
	过 50%; 本人	
	所持股票在	
	锁定期满后	
	两年内减持	
	的,减持价格	
	不低于发行	
	价;公司上市	
	后6个月内如	
	公司股票连	
	续 20 个交易	
	日的收盘价	
	均低于发行	
	价,或者上市	
	后 6 个月期末	
	收盘价低于	
	发行价,本人	
	所持有公司	
	股票的锁定	
	期限自动延	
	长6个月;如	
	遇除权除息	
	事项,上述发	

		行价作相应 调整;本多 更、相应 更、有担。 一个,有是 一个,有是 一个,是 一个,是 一个,是 一个,是 一个,是 一个,是 一个,是 一个,			
	股份限售承诺	"本年知学公市十不托本山学公不元有购的人述承起律人车股司之六转他人东股司由化限本股如承担的责张元有票起月或管有元有份东股司持。反,此切。诺化限上三内委理的化限,丰份回有 上愿引法 "自	07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朱敏;张明春; 王运生;李桂 臣;陈令国;刘 继恩;杨道友; 秦传伦;黄永 建;王文芳;庄 传莉;杨翠;孟 庆田;王晓军; 臧晓利;王志 东;宋兆林;许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自 山东丰元化 学司股股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2016年07月 07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由化学员大会员的 电子子 医马克斯氏 医马特。 人名英克克 人名 医马克斯 人名 医马马达 人名 医马达 人名 医马达 人名			
苏新有博经司兴限东业有京明管限喜展青材司有津股金有津股金有州权有圳州投限叶贸;山国公方投限市创理合喜有岛料;五限达权合限长投限市富资合立有东矿司九资合龙业中伙投限悦有都公晨投伙合晨投伙合江资合孚丽企伙永限沂业苏胜企伙柏投心;广资公丰限投司创资企伙盛资企伙源中伙威高业;,帆公源有州创业;),翌资有东发;新公资天世基业;),世基业;),股心);创	股份限售承诺	"本自化限上十不托本的化限公东股司之个让人司东股司之个让人司东股司之个让人司东股司群一人或管持丰份股日月或管持丰份股份,	2016年07月 07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业投资有限					
公司					
		n+1 7/14 A			
		"本人承诺:自			
		山东丰元化			
		学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上			
		市之日起三			
		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			
		托他人管理			
		本人持有的			
		山东丰元化			
		学股份有限			
		公司股份,也			
		不由山东丰			
		元化学股份			
		有限公司回			
		购本人持有			
		的股份。 此			
		外,本人作为			
		山东丰元化			
		学股份有限			
赵光辉	股份限售承	公司董事和	2016年07月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1276/F	诺	高级管理人	07 日) [] 1 M	正114/1交 [1]
		员,在上述承			
		诺期限届满			
		后,在任职期			
		间每年转让			
		的股份不超			
		过本人所持			
		有山东丰元			
		化学股份有			
		限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			
		在本人离职			
		后半年内,不			
		转让所持有			
		的山东丰元			
		化学股份有			
		限公司股份;			
		在申报离任			
		六个月后的			
		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			
		四 凡 皿 分 义			

	日代社协会	
	易所挂牌交	
	易出售山东	
	丰元化学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数量占	
	本人所持有	
	山东丰元化	
	学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总	
	数的比例不	
	超过 50%;本	
	人所持股票	
	在锁定期满	
	后两年内减	
	持的,减持价	
	格不低于发	
	行价;公司上	
	市后6个月内	
	如公司股票	
	连续 20 个交	
	易日的收盘	
	价均低于发	
	行价,或者上	
	市后6个月期	
	末收盘价低	
	于发行价,本	
	人所持有公	
	司股票的锁	
	定期限自动	
	延长6个月;	
	如遇除权除	
	息事项,上述	
	发行价作相	
	应调整;本人	
	不会因职务	
	变更、离职等	
	原因而拒绝	
	履行上述承	
	诺。 本人如	
	违反上述承	
	诺,愿意承担	
	由此引起的	
	一切法律责	
	任。"	
	1"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 文件的精神,本人作为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 "发行人"或 "丰元化学") 的持股 5%以 上股东(持有 发行人发行 前股份比例 58.06%),对 本人持股意 向及减持如下:			
赵光辉	股份减持承诺	1、该部分股	2016年07月07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股份减持承诺	"根会少发革山学公称"丰持股行股改立向向据关推行的的构丰份(发元股东人份》持减明中于进体意精作元有以行化 55(发比,股持减明国进新制见神为化限下、"学、持行例对意意下证证	2016年07月07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发派增等行应息本须交公人为本募文出诺减履了减入司生、股情价的处人提易告的不人集件的。持行相持归所权公本况进除理减前日。减得在及中相若行或关所上有益积、的行权。持三予 4 持违公上所关本为违承得市。分金配,相除 3 时个以、行反开市作承人未反诺收公 "转股发			

	ı			
		1、该部分股		
		份上市后将		
		锁定12个月。		
		锁定期满后,		
		根据法律法		
		规的要求和		
		自身财务规		
		划的需要,进		
		行合理减持。		
		2、本公司减		
		持时,减持行		
		为将通过竞		
		价交易、大宗		
		交易、协议转		
		让或其他合		
		法的方式进		
		行。锁定期满		
		后2年内,拟		
		减持全部所		
		持股份,减持		
		价格不低于		
		减持时最近		
		一期经审计		
		每股净资产。		
		3、本公司持		
		股 5%以上减		
		持时,提前三		
		个交易日予		
		以公告。 4、		
		本公司的减		
		持行为不得		
		违反本公司		
		在公开募集		
		及上市文件		
		中所作出的		
		相关承诺。若		
		本公司的减		
		持行为未履		
		行或违反了		
		相关承诺,减		
		持所得收入		
		归上市公司		
		所有。特		
		此说明! "		
		- 3 % 0 /4 *		

 1			I		<u> </u>
		"根据《中国证			
		监会关于进			
		一步推进新			
		股发行体制			
		改革的意见》			
		文件的精神,			
		本机构作为			
		山东丰元化			
		学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			
		称"发行人"或			
		"丰元化学")			
		的持股 5%以			
		上股东(持有			
		发行人发行			
		前股份比例			
		3.44%), 对本			
		机构持股意			
		向及减持意			
		向说明如下:			
天津达晨创		1、该部分股			
世股权投资	股份减持承	份上市后将	2016年07月	锁定期满两	正常履行中
基金合伙企	诺	锁定 12 个月。	07 日	年内	正 吊 / 俊 17 甲
业(有限合伙)		锁定期满后,			
		根据法律法			
		规的要求和			
		自身财务规			
		划的需要,进			
		行合理减持。			
		2、本机构减			
		持时,减持行			
		为将通过竞			
		价交易、大宗			
		交易、协议转			
		让或其他合			
		法的方式进			
		行,减持价格			
		不低于减持			
		时最近一期			
		经审计每股			
		净资产,锁定			
		期满两年内			
		减持 100%。			
		3、本机构减			
	1	コンイヤリルイツリバ		İ	

		若减履了减入司特 "根监一股改文本山学公称机行或关所上有说 据关推行的的构丰份(发构为违承得市。明 中于进体意精作元有以行的未反诺收公 ! 国进新制见神为化限下"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			
	股份减持承诺	"丰元化学")	2016年07月07日	锁定期满两 年内	正常履行中

			I		
		和自身财务			
		规划的需要,			
		进行合理减			
		持。 2、本机			
		构减持时,减			
		持行为将通			
		过竞价交易、			
		大宗交易、协			
		议转让或其			
		他合法的方			
		式进行,减持			
		价格不低于			
		减持时最近			
		一期经审计			
		每股净资产,			
		锁定期满两			
		年内减持			
		100%。 3、			
		本机构减持			
		时,须提前三			
		个交易日予			
		以公告。 4、			
		本机构的减			
		持行为不得			
		违反本机构			
		在公开募集			
		及上市文件			
		中所作出的			
		相关承诺。若			
		本机构的减			
		持行为未履			
		行或违反了			
		相关承诺,减			
		持所得收入			
		归上市公司			
		所有。 特			
		此说明! "			
		"根据《中国证			
山左士ニル		监会关于进			
山东丰元化	IPO 稳定股价	一步推进新	2016年07月	日本迷山宗	工带属仁由
学股份有限	承诺	股发行体制	07 日	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公司		改革的意见》			
		及配套措施			
		的相关要求,			

	山东丰元化	
	学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	
	称"发行人"或	
	"公司")向社	
	会公众承诺	
	如下:一、	
	关于申请文	
	件真实、准	
	备、完整的承	
	诺发行人承	
	诺:发行人招	
	股说明书和	
	有关申报文	
	件真实、准	
	确、完整。若	
	发行人招股	
	说明书存在	
	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发行	
	人是否符合	
	法律规定的	
	发行条件构	
	成重大、实质	
	影响的,在该	
	项事实经有	
	权机关生效	
	法律文件确	
	认后 30 日内,	
	发行人将启	
	动股份回购	
	方案,控股股	
	东及实际控	
	制人将督促	
	发行人实施	
	回购方案。股	
	份回购数量	
	为首次公开	
	发行的全部	
	新股,股份回	
	购的价格不	
	低于新股发	
		 L

	行价格加新		
	股上市日至		
	回购要约发		
	出日期间的		
	同期银行活		
	期存款利息,		
	或回购价格		
	不低于国务		
	院证券监督		
	院证分益音 管理机构对		
	公司招股说		
	明书存在虚		
	明节任任虚 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问题进行主要		
	题进行立案		
	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		
	公司股票的		
	每日加权平		
	均价格的算		
	术平均值,以		
	孰高者为准		
	(公司如有		
	分红、派息、		
	送股、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		
	本、配股等除		
	权除息事项,		
	前述价格应		
	相应调整)。		
	该等回购要		
	约的期限不		
	少于 30 日,		
	并不超过 60		
	日。 发行人		
	招股说明书		
	及其摘要存		
	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		
	漏,致使投资		
	者在证券交		
	易中遭受损		

		失的, 依法赔	
		偿投资者损	
		失。 有权获	
		得赔偿的投	
		资者资格、投	
		资者损失的	
		范围认定、赔	
		偿主体之间	
		的责任划分	
		和免责事由	
		按照《证券	
		法》、《最高人	
		民法院关于	
		审理证券市	
		场因虚假陈	
		述引发的民	
		事赔偿案件	
		的若干规定》	
		(法释	
		[2003]2 号)	
		等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	
		执行,如相关	
		法律法规相	
		应修订,则按	
		届时有效的	
		法律法规执	
		行。 发行人	
		将严格履行	
		生效司法文	
		书认定的赔	
		偿方式和赔	
		偿金额,并接	
		受社会监督,	
		确保投资者	
		合法权益得	
		到有效保护。	
		二、关于股	
		份稳定方案	
		的承诺 发行	
		人承诺:发行	
		人首次公开	
		发行并上市	
		后 36 个月内,	
	<u>l</u>	<u> </u>	

	如出现连续	
	二十个交易	
	日收盘价低	
	于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	
	每股净资产	
	时,实施股份	
	稳定方案,将	
	履行股票回	
	购义务。 在	
	符合《上市公	
	司回购社会	
	公众股份管	
	理办法(试	
	行)》及《关	
	于上市公司	
	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	
	购股份的补	
	充规定》等相	
	关法律、法规	
	及《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	
	的相关规定,	
	且不会导致	
	公司股权分	
	布不符合上	
	市条件的前	
	提下,发行人	
	以自有资金	
	在二级市场	
	回购流通股	
	份。36 个月内	
	回购资金最	
	大限额为本	
	次发行募集	
	资金净额的	
	10%,回购价	
	格为不高于	
	每股净资产	
	的 110% (以	
	最近一期经	
	审计每股净	
	中 11 母从17	

	次文儿外、		
	资产为准)。		
	发行人不履		
	行上述义务		
	的,以其承诺		
	的最大回购		
	金额为限对		
	流通股东承		
	担赔偿责任。		
	三、公开承		
	诺事项未履		
	行的约束措		
	施 当发行人		
	出现未能履		
	行上述公开		
	承诺事项的		
	情况时: 1、		
	自愿接受社		
	会公开监督,		
	监督部门可		
	以督促发行		
	人及时改正		
	并继续履行		
	有关公开承		
	诺; 2、发行		
	人公开在股		
	东大会及中		
	国证监会指		
	定报刊上公		
	开说明未履		
	行的具体原		
	因并向股东		
	和社会公众		
	投资者道歉,		
	并承担相应		
	的经济和法		
	律责任;; 3、		
	发行人就相		
	关责任主体		
	未能履行公		
	开承诺事项		
	和处罚措施		
	不 予以及时信		
	息披露; 4、		
	发行人承诺		

		在本次募集 资金净额的 10%以内承担 增持义务,发		
		行人不履行 上述义务的, 以其承诺的		
		最大回购金 额为限对流 通股东承担		
股权激励承诺		赔偿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 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5.00%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368	至	2,762.67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31.1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份	个格变动影	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9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丰元股份: 2016年9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表